

证券代码：300429

证券简称：强力新材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Changzhou Tronly New Electronic Materials Co.,Ltd.

（武进区遥观镇钱家工业园）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修订稿）

二〇二〇年六月

发行人声明

1、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一、本次发行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公开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对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强力新材”或“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逐项自查和论证后，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创业板上市公司公开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具备公开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本次可转债及未来经本次可转债转换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可转债发行规模不超过90,000.00万元。具体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100 元，按面值发行。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后五个工作日内归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

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予以制定。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2、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Q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手的整数倍。其中：

V：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余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人民币时。

上述当期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十二) 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 如果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本次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 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 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修正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 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 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 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债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可转债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 可以在公司公告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 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 自动丧失该附加回售权。

（十三）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 （3）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 （5）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6)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7)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1) 遵守公司发行本次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2) 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息；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3) 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过往收购交易对应的交易对手业绩承诺事项导致的股份回购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4)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5)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6) 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4、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10%以上的持有人；

(3)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公司将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

(十七)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0.00万元（含9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万元)
1	年产12,000吨环保型光引发剂、年产50,000吨UV-LED高性能树脂等相关原材料及中试车间项目	109,748.00	75,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000.00	15,000.00
合计		124,748.00	90,000.00

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项目投资总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十八) 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十九) 评级事项

资信评级机构将为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二十) 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公司已经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二十一）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表

公司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财务报告已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苏亚审[2018]240 号、苏亚审[2019]403 号、苏亚审[2020] 36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6,575,131.98	211,355,001.84	107,715,001.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920,832.11		
应收票据	8,133,239.03	17,899,196.28	29,534,784.30
应收账款	114,972,940.50	91,424,524.48	89,329,103.34
预付款项	30,835,928.11	26,583,899.11	14,088,674.57
其他应收款	2,464,779.71	9,019,731.32	7,165,405.64
存货	291,124,361.21	213,616,764.52	146,436,840.01
其他流动资产	18,363,419.96	344,744,924.64	91,834,485.09
流动资产合计	923,390,632.61	914,644,042.19	486,104,294.2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184,996.70	72,584,996.70
长期股权投资	101,448,712.22	53,699,043.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486,446.72		
固定资产	373,299,494.01	313,442,693.80	290,955,133.17
在建工程	219,450,966.47	122,443,222.18	74,428,761.47
无形资产	157,263,945.58	153,524,501.53	118,030,735.19
商誉	202,600,111.91	202,600,111.91	200,674,980.85
长期待摊费用	27,900,478.58	18,461,211.77	1,639,397.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981,710.48	19,968,823.29	11,068,313.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323,529.72	20,491,085.36	27,267,666.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9,755,395.69	967,815,689.55	796,649,983.89
资产总计	2,103,146,028.30	1,882,459,731.74	1,282,754,278.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4,402,592.29	117,183,348.91	5,553,749.83
衍生金融负债		50,796.00	
应付票据	4,611,258.64	19,846,165.00	
应付账款	60,078,622.74	44,965,487.02	67,039,977.58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	3,834,792.55	4,374,442.96	976,767.04
应付职工薪酬	31,092,444.35	21,560,302.75	19,703,919.41
应交税费	12,196,499.27	20,029,418.95	13,309,743.07
其他应付款	14,783,007.14	4,482,749.78	27,141,922.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755,053.33
流动负债合计	280,999,216.98	232,492,711.37	134,481,132.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24,040,613.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73,414.36	5,453,412.01	4,230,525.09
递延收益	75,621,530.20	-	3,594,883.64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494,944.56	5,453,412.01	31,866,022.02
负债合计	364,494,161.54	237,946,123.38	166,347,154.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5,253,388.00	271,185,994.00	257,185,994.00
资本公积金	499,125,622.62	746,263,374.03	381,631,675.92
其它综合收益	1,083,671.74	149,686.20	-1,126,811.19
盈余公积金	28,966,662.62	27,364,177.95	25,007,293.12
未分配利润	630,813,399.43	516,934,789.07	398,453,802.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5,242,744.41	1,561,898,021.25	1,061,151,954.29
少数股东权益	63,409,122.35	82,615,587.11	55,255,169.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8,651,866.76	1,644,513,608.36	1,116,407,123.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03,146,028.30	1,882,459,731.74	1,282,754,278.15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63,906,732.57	739,083,610.12	639,954,962.08
减：营业成本	521,831,888.61	443,181,706.98	376,205,101.76
税金及附加	5,872,463.78	7,911,789.80	7,444,364.74
销售费用	37,797,480.39	30,288,916.65	22,835,604.27
管理费用	73,757,285.84	60,703,076.03	44,945,297.36
研发费用	62,417,887.34	48,552,080.34	38,873,054.87
财务费用	5,170,838.38	182,472.45	5,085,943.67
其中：利息费用	6,876,404.78	4,155,122.07	304,341.23
减：利息收入	1,459,606.27	1,509,360.65	327,362.66
加：其他收益	4,990,412.30	10,093,008.51	3,226,601.12
投资净收益	12,371,715.45	3,008,007.83	4,104,739.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49,969.21	-300,956.99	-2,107,985.21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21,490.28	-50,796.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09,852.77	-2,080,218.99	-2,796,652.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4,251.36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555.77	78,339.62	4,713,359.30
二、营业利润	172,620,846.36	159,311,908.84	153,813,643.05
加：营业外收入	4,970,851.03	3,602,194.44	784,397.17
减：营业外支出	4,592,705.70	2,588,792.93	4,513,698.37
三、利润总额	172,998,991.69	160,325,310.35	150,084,341.85
减：所得税	25,368,078.29	23,448,677.80	24,829,644.20
四、净利润	147,630,913.40	136,876,632.55	125,254,697.65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7,630,913.40	136,876,632.55	125,254,697.65
减：少数股东损益	-2,975,012.69	-9,679,838.31	-1,336,228.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0,605,926.09	146,556,470.86	126,590,925.8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36,766.00	1,542,122.97	-1,337,611.20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8,767,679.40	138,418,755.52	123,917,086.45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72,232.23	-9,414,212.73	-1,336,228.2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151,539,911.63	147,832,968.25	125,253,314.69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2923	0.2907	0.2591
稀释每股收益	0.2923	0.2907	0.2591

3、合并现金流量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8,342,631.00	757,542,832.47	528,485,636.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767,095.15	12,449,295.92	22,339,570.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721,490.47	11,643,326.43	6,368,442.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3,831,216.62	781,635,454.82	557,193,649.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3,576,933.55	431,635,256.36	275,891,048.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389,599.90	120,377,923.96	85,294,160.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739,666.57	51,288,594.28	61,306,989.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62,435.84	66,728,154.29	48,233,844.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7,268,635.86	670,029,928.89	470,726,04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562,580.76	111,605,525.93	86,467,606.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5,741,630.74	1,116,988,964.82	827,0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12,724.65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2,523.62	505,983.81	5,178,341.2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8,796,693.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6,014,154.36	1,120,494,948.63	847,207,759.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8,964,901.61	187,155,155.46	84,853,928.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5,445,162.30	1,404,080,000.00	775,49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896,755.69	17,391,222.7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0,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9,560,263.91	1,615,131,911.15	877,735,150.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546,109.55	-494,636,962.52	-30,527,391.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4,230,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4,363,6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52,661,247.50	227,683,089.37	30,349,416.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661,247.50	641,913,889.37	30,349,416.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5,442,004.12	141,545,608.59	22,246,84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856,315.17	30,628,956.12	26,425,273.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00,000.00	99,891.50	1,428,893.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398,319.29	172,274,456.21	50,101,013.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37,071.79	469,639,433.16	-19,751,596.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144,447.22	4,290,587.46	-6,202,335.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576,153.36	90,898,584.03	29,986,282.30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613,585.34	107,715,001.31	77,728,719.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037,431.98	198,613,585.34	107,715,001.31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889,428.23	61,653,417.80	27,544,341.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5,618,523.19	-	-
应收票据	6,098,141.53	3,280,325.22	7,572,370.00
应收账款	8,227,800.58	18,992,951.22	17,105,791.66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预付款项	2,492,295.77	6,547,277.64	4,655,302.60
其他应收款	96,351,758.81	23,612,335.73	103,206,195.09
存货	57,459,757.46	47,209,262.70	28,334,030.38
其他流动资产	3,106,296.17	304,612,640.57	69,212,853.20
流动资产合计	430,244,001.74	465,908,210.88	257,630,884.6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3,184,996.70	72,584,996.7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3,356,506.69	-	-
长期股权投资	640,702,268.35	576,723,542.56	449,988,099.55
固定资产	111,475,022.69	30,667,288.08	17,286,049.14
在建工程	10,019,880.16	74,738,877.05	35,464,737.76
无形资产	31,429,941.76	24,150,923.36	22,885,301.85
长期待摊费用	1,747,952.44	29,268.56	140,199.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83,695.74	739,285.14	434,815.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84,021.93	12,058,787.28	7,257,535.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8,899,289.76	782,292,968.73	606,041,735.66
资产总计	1,289,143,291.50	1,248,201,179.61	863,672,620.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326,000.00	45,711,020.20	-
应付票据	4,611,258.64	-	-
应付账款	6,363,106.07	11,761,221.16	10,250,939.73
预收款项	12,822,637.04	1,000.00	136,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8,928,148.58	7,257,735.16	6,811,749.33
应交税费	601,245.55	495,631.21	812,449.88
其他应付款	40,661,699.34	1,731,254.16	24,341,328.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755,053.33
流动负债合计	129,314,095.22	66,957,861.89	43,107,521.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14,346,013.29
长期应付款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66,541.44	639,140.76	-
递延收益	1,511,530.20	-	2,096,856.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78,071.64	639,140.76	16,442,869.29
负债合计	133,192,166.86	67,597,002.65	59,550,390.3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15,253,388.00	271,185,994.00	257,185,994.00
资本公积金	502,380,208.35	746,447,602.35	381,815,904.24
盈余公积金	28,966,662.62	27,364,177.95	25,007,293.12
未分配利润	109,350,865.67	135,606,402.66	140,113,038.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5,951,124.64	1,180,604,176.96	804,122,229.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5,951,124.64	1,180,604,176.96	804,122,229.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89,143,291.50	1,248,201,179.61	863,672,620.33

5、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2,174,126.96	164,219,728.85	140,592,399.98
减：营业成本	143,443,871.29	126,707,709.93	102,167,279.68
税金及附加	1,132,594.14	909,226.54	850,599.20
销售费用	4,605,478.68	2,684,322.05	2,177,329.23
管理费用	25,282,487.69	18,778,117.83	14,885,283.15
研发费用	16,996,703.17	14,179,609.33	13,546,350.65
财务费用	1,448,586.74	1,905,712.39	-43,541.07
其中：利息费用	1,758,258.13	2,529,516.45	-
减：利息收入	206,767.93	559,686.18	61,581.86
加：其他收益	1,858,213.21	6,893,826.47	887,000.00
投资净收益	26,492,117.28	18,407,250.45	43,700,784.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49,969.21	-300,956.99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32,072.88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7,720.55	-	-
资产减值损失	-547,442.96	-190,520.40	373,662.49
二、营业利润	10,087,086.21	24,165,587.30	51,970,546.39
加：营业外收入	213,199.58	324,958.97	214,744.56
减：营业外支出	1,290,129.80	588,442.20	3,612,927.66
三、利润总额	9,010,155.99	23,902,104.07	48,572,363.29
减：所得税	-2,766,662.05	333,255.80	570,062.92
四、净利润	11,776,818.04	23,568,848.27	48,002,300.37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776,818.04	23,568,848.27	48,002,300.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76,818.04	23,568,848.27	48,002,300.37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776,818.04	23,568,848.27	48,002,300.3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4,601,436.94	131,500,343.25	169,932,909.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67,047.55	298,439.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04,540.85	5,681,615.62	4,486,79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073,025.34	137,480,398.33	174,419,700.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485,411.23	100,994,595.64	110,842,003.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005,878.61	35,859,273.71	26,477,312.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0,360.35	1,939,943.85	7,027,505.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764,754.71	15,677,622.22	15,825,235.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426,404.90	154,471,435.42	160,172,05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53,379.56	-16,991,037.09	14,247,642.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3,064,215.46	1,052,367,620.90	734,982,546.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163,539.41	99,639,000.78	14,674,654.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647.88	274,932.72	50.0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96,693.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3,263,402.75	1,152,281,554.40	758,453,944.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983,267.67	60,601,560.93	37,293,864.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6,449,700.00	1,422,546,400.00	724,999,634.2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6,432,967.67	1,483,147,960.93	762,293,498.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30,435.08	-330,866,406.53	-3,839,553.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9,867,2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5,326,000.00	117,411,373.47	15,101,066.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326,000.00	497,278,573.47	15,101,066.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711,020.20	86,801,419.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423,312.24	28,508,354.14	26,002,791.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891.50	1,264,259.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134,332.44	115,409,665.53	27,267,051.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08,332.44	381,868,907.94	-12,165,984.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79,787.35	97,611.74	-7,597.18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151,489.57	34,109,076.06	-1,765,492.64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653,417.80	27,544,341.74	29,309,834.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01,928.23	61,653,417.80	27,544,341.74

（二）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符合财政部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及原因如下：

1、2019 年度

2019 年，公司合并报表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表：

名称	取得方式
常州力得尔电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设立

2019 年，公司合并范围减少的情况如下表：

名称	不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常州杰森化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2019 年，公司合并范围不存在其他变动情况。

2、2018 年度

2018 年，公司合并报表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表：

名称	取得方式
日兴株式会社（日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8 年，公司合并范围不存在其他变动情况。

3、2017 年度

2017 年，公司合并报表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表：

名称	取得方式
泰兴先先化工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常州强力昱镭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强力实业有限公司（香港）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7 年，公司合并范围不存在其他变动情况。

财务指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3.29	3.93	3.61

速动比率（倍）	2.25	3.02	2.53
资产负债率（合并）	17.33%	12.64%	12.9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0.33%	5.42%	6.90%
财务指标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8.37	8.18	8.46
存货周转率（次/年）	2.07	2.46	2.78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43	0.47	0.54
利息保障倍数（倍）	32.94	61.60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20	5.76	4.1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6	0.41	0.34
每股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9	0.34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9.31	10.95	12.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8.47	10.03	11.93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7.23%	6.57%	6.07%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资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 （6）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总资产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 （8）每股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
- （9）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净利息支出）/净利息支出，2017年公司净利息支出为负，利息保障倍数不适用。
- （1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E0+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四）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状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92,339.06	43.91%	91,464.40	48.59%	48,610.43	37.90%
非流动资产	117,975.54	56.09%	96,781.57	51.41%	79,665.00	62.10%
总资产	210,314.60	100.00%	188,245.97	100.00%	128,275.4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呈稳定上升趋势。公司资产结构以非流动资产为主，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62.10%、51.41%和 56.09%。2018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的占比上升，主要是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以及银行短期借款等外部融资余额增加所致。2019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较 2018 年增幅较大且占总资产的比例提升，主要系公司年产 3,070 吨次世代平板显示及集成电路材料关键原料和研发中试项目等在建项目持续投入以及部分项目完工转固使得在建工程和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1）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5,657.51	16.96%	21,135.50	23.11%	10,771.50	22.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92.08	32.59%	-	-	-	-
应收票据	813.32	0.88%	1,789.92	1.96%	2,953.48	6.08%
应收账款	11,497.29	12.45%	9,142.45	10.00%	8,932.91	18.38%
预付款项	3,083.59	3.34%	2,658.39	2.91%	1,408.87	2.90%
其他应收款	246.48	0.27%	901.97	0.99%	716.54	1.47%
存货	29,112.44	31.53%	21,361.68	23.36%	14,643.68	30.12%
其他流动资产	1,836.34	1.99%	34,474.49	37.69%	9,183.45	18.89%
流动资产合计	92,339.06	100.00%	91,464.40	100.00%	48,610.4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组成。2019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2018年末大幅度下降，主要系公司2019年起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原计入其他流动资产的短期理财产品根据新准则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2) 非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6,318.50	6.53%	7,258.50	9.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48.64	4.62%	-	-	-	-
长期股权投资	10,144.87	8.60%	5,369.90	5.55%	-	-
固定资产	37,329.95	31.64%	31,344.27	32.39%	29,095.51	36.52%
在建工程	21,945.10	18.60%	12,244.32	12.65%	7,442.88	9.34%
无形资产	15,726.39	13.33%	15,352.45	15.86%	11,803.07	14.82%
商誉	20,260.01	17.17%	20,260.01	20.93%	20,067.50	25.19%
长期待摊费用	2,790.05	2.36%	1,846.12	1.91%	163.94	0.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98.17	2.29%	1,996.88	2.06%	1,106.83	1.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32.35	1.38%	2,049.11	2.12%	2,726.77	3.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975.54	100.00%	96,781.57	100.00%	79,665.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商誉组成。

2、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28,099.92	77.09%	23,249.27	97.71%	13,448.11	80.84%
非流动负债	8,349.49	22.91%	545.34	2.29%	3,186.60	19.16%
负债合计	36,449.42	100.00%	23,794.61	100.00%	16,634.7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规模逐年增加，公司负债结构以流动负债为主，流动负债以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为主，2018 年末，公司负债规模的上升主要源于公司短期借款的增加；2019 年末，公司负债规模的上升主要源于当年收到政府补助款使得递延收益余额大幅增加。

(1) 流动负债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5,440.26	54.95%	11,718.33	50.40%	555.37	4.13%
衍生金融负债	-	-	5.08	0.02%	-	-
应付票据	461.13	1.64%	1,984.62	8.54%	-	-
应付账款	6,007.86	21.38%	4,496.55	19.34%	6,704.00	49.85%
预收款项	383.48	1.36%	437.44	1.88%	97.68	0.73%
应付职工薪酬	3,109.24	11.06%	2,156.03	9.27%	1,970.39	14.65%
应交税费	1,219.65	4.34%	2,002.94	8.62%	1,330.97	9.90%
其他应付款	1,478.30	5.26%	448.27	1.93%	2,714.19	20.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75.51	0.56%
流动负债合计	28,099.92	100.00 %	23,249.27	100.00 %	13,448.11	100.00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构成，上述四项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8.53%、87.63%及 91.73%。

（2）非流动负债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	-	-	-	2,404.06	75.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7.34	9.43%	545.34	100.00%	423.05	13.28%
递延收益	7,562.15	90.57%	-	-	359.49	11.28%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49.49	100.00 %	545.34	100.00 %	3,186.60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由长期借款、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收益构成。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流动比率（倍）	3.29	3.93	3.61
速动比率（倍）	2.25	3.02	2.53
资产负债率（合并）	17.33%	12.64%	12.97%

财务指标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0.33%	5.42%	6.90%
利息保障倍数（倍）	32.94	61.60	-

报告期各期，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3.61、3.93 和 3.29；速动比率分别为 2.53、3.20 和 2.25；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 12.97%、12.64%和 17.33%。

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上升，主要系 2018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使得公司货币资金等流动（速动）资产增加所致；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18 年末均有下降，主要原因为 2018 年以来环保形势持续高压导致部分原材料供应紧张，公司为保证向客户供货的连续性，满足客户需求，提高了安全库存量，导致在产品生产数量和产成品库存数量均出现较快增长，存货增加，同时使得应付供应商款项增加。

2017 年至 2018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保持稳定，2019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18 年末出现一定幅度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增加短期借款以满足经营需求以及当期公司提高安全库存导致应付供应商款项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合理，不存在较大偿债风险。

2017 年公司利息收入大于利息支出，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61.60 和 32.94，公司利息保障倍数较高，足以满足公司支付利息的需要。

4、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8.37	8.18	8.46
存货周转率（次/年）	2.07	2.46	2.78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43	0.47	0.54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以及总资产周转率等营运能力指标整体保持稳定，反映了公司良好的应收账款及存货管理能力。

（五）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表主要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86,390.67	73,908.36	63,995.50
营业成本	52,183.19	44,318.17	37,620.51
营业利润	17,262.08	15,931.19	15,381.36
利润总额	17,299.90	16,032.53	15,008.43
净利润	14,763.09	13,687.66	12,525.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060.59	14,655.65	12,659.09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逐年扩大，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实现持续稳定增长。公司主营业务业绩突出，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四、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0,000.00万元（含9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金额(万元)
1	年产12,000吨环保型光引发剂、年产50,000吨UV-LED高性能树脂等相关原材料及中试车间项目	109,748.00	75,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000.00	15,000.00
合计		124,748.00	90,000.00

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项目投资总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股利分配情况

（一）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的规定。现行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分配原则，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

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时，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方式

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形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实际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主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预计公司未来将保持较好的发展前景，且公司发展对现金需求较大的情形下，公司可采用股票分红的方式分配股利。

3、现金、股票分红具体条件和比例

（1）现金股利分配条件及分配比例：在满足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超过5,000万元；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2）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

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3)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利润分配

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东权利，使对公司利润贡献较大的子公司的章程中利润分配条款内容足以保证公司未来具备现金分红能力。

5、利润分配方案决策程序

(1) 董事会制定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单独发表明确意见。

(2) 监事会应当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并作出决议。

(3) 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并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切实保障股东的利益。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将在股东大会结束后2个月内实施具体方案。

6、利润分配政策修改

公司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对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者变更议案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公司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的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股东大会在审议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事项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8、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1、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1）2017年度利润分配

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57,185,99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红利25,718,599.40元。

（2）2018年度利润分配

以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71,185,99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红利40,677,899.10元。同时，以资本

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股，分红转增前公司总股本为271,185,994股，分红转增后总股本增加至515,253,388股。

（3）2019年度利润分配

以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15,253,3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红利30,915,203.28元。

2、现金分红情况

根据 2019 年利润分配方案，预计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分红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60.59	14,655.65	12,659.09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3,091.52	4,067.79	2,571.86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20.53%	27.76%	20.32%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含税）	9,731.17		
最近三年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25.1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68.89%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关于除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外未来十二个月内的其他再融资计划，公司作出如下声明：“自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再融资计划。”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23日